

2025年开化县民政局老年康复服务能力提升行动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OBGCGLZFCG2025-008）

采 购 人：开化县民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开 标 时 间：二○二五年七月三十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03](#_Toc479236969)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及前附表 07](#_Toc479236970)

[A、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0](#_Toc479236971)7

[B、响应人须知 1](#_Toc479236972)2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_Toc479236979)6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_Toc479236981) 33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_Toc479236982) 37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5年开化县民政局老年康复服务能力提升行动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获取磋商文件，并于 2025 年 07 月 30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OBGCGLZFCG2025-008

2.项目名称：2025年开化县民政局老年康复服务能力提升行动项目

3.预算金额：50.00万元。

4.最高限价：50.00万元。

5.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序号 | 标项内容 | 数量 | 单位 | 简要技术要求、用途 | 备注 |
| 1 | 2025年开化县民政局老年康复服务能力提升行动项目 | 1 | 项 | 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  |

▲**注：本次招标采用填报折扣率，有效的折扣率在100%（含）以下，高于100%的为无效报价。**

6.合同履约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所有服务。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

**三、获取磋商文件：**

时间： / 至2025年 07 月 30 日09:00时（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网址：[https://login.zcygov.cn/login）、](https://login.zcygov.cn/login%EF%BC%89%E8%8E%B7%E5%8F%96%E9%87%87%E8%B4%AD%E6%96%87%E4%BB%B6%EF%BC%88%28%E4%B8%8D%E6%98%AF%E6%AD%A3%E5%BC%8F%E4%BE%9B%E5%BA%94%E5%95%86%E4%B8%8D%E8%83%BD%E8%8E%B7%E5%8F%96%E9%87%87%E8%B4%AD%E6%96%87%E4%BB%B6%29%EF%BC%89%E3%80%82)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免费下载。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0元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和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 07 月 30 日09:00时（北京时间）

磋商时间：2025年 07 月 30 日09:00时（北京时间）

磋商地点（网址）：开化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开化县凤凰南路2号5楼)

如认为需要，响应人可以选择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响应文件”，“备份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项目名称、响应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通过邮寄或现场送达等方式送至指定地点，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被拒收。（邮寄收件地址：浙江省衢州市开化县芹阳办事处江宁路72号 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邮编：324300收件人：张吉丽 联系电话：15068930503）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和2022年2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

**4.1.质疑和投诉相关规定详见《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94号）。**

**4.2.投标说明**

**（1）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应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响应文件。**

**（2）响应人应在磋商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各响应人抓紧时间办理。**

**（3）响应人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响应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9-24/12975.html）。**

**（4）响应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未提供响应文件，投标无效。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4.3.企业信用融资及电子保函**

**响应人成交后也可在“政采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 - 金融服务中心 -【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也可点击云智贷匹配适合产品进行申请，或者在可申请项目中根据该项目进行申请,也可通过登录浙江政务网-“衢融通”平台-【采购质押融资申请】。**

**响应人若有办理电子保函意向的可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浙江政采贷”（网址：<https://jinrong.zcygov.cn>，政府采购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查看相关政策和服务方案。**

**七、对本次磋商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开化县民政局

地 址：开化县凤凰南路2号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张女士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0-6523779

质疑联系人：曹先生

质疑联系方式：0570-652376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开化县芹阳办事处江宁路72号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左菲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5857031276

质疑联系人：夏韵

质疑联系方式：0570-6023598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开化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以下简称采监科）

地    址：开化县永吉二路8号

传    真：/

联 系 人：江科

监督投诉电话：0570-6013637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开化县民政局

 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二○二五年七月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及前附表

**A.响应人须知及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须 知** |
| 1 | 采购项目概况 | 采购人：开化县民政局； 采购内容：2025年开化县民政局老年康复服务能力提升行动项目（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项目编号：OBGCGLZFCG2025-008；预算金额：50.00万元；最高限价：50.00万元；合同履约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所有服务。 |
| 2 | 信用查询 |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日将对本项目响应人的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2）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年内；3）使用规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 3 | 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 |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本项目（□是☑否）属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
| 4 | 中小企业优惠措施 | 1.项目属性：□货物类☑服务类 □工程类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执行，但按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3.采购标的名称：2025年开化县民政局老年康复服务能力提升行动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4.根据财库〔2020〕46号的第十一条规定，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5.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和采购人提供的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确认函，在评审时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6.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7.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
| 5 |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 本项目是否适用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否投标产品若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请提供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有效期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财政部、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有效期内《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响应人须提供该清单内产品，**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
| 6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 |
| 7 | 是否允许转包与分包 | □是☑否 |
| 8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是☑否 |
| 9 | 是否组织踏勘现场 | 供应商自行组织踏勘现场，费用自理。 |
| 10 | 答疑与澄清 | 响应人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 11 | 磋商有效期 |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起90日内。 |
| 12 | 电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 | 响应人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未提供电子响应文件，响应无效。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
| 13 | 联系方式 | 联系电话：0570-6023598、15857031276 电子邮箱：380970556@qq.com |
| 14 | 响应材料形式、制作及组成 | 1.供应商应准备响应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要求递交。](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EF%BC%89%E5%8F%8A%E6%9C%AC%E6%8B%9B%E6%A0%87%E6%96%87%E4%BB%B6%E8%A6%81%E6%B1%82%E9%80%92%E4%BA%A4%E3%80%82)2.响应文件均由资格证明文件、技术商务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3.如认为需要，响应人可以选择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响应文件”，“备份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邮寄或现场送达等方式送至指定地点，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被拒收。（邮寄收件地址：浙江省衢州市开化县芹阳办事处江宁路72号 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邮编：324300收件人：张吉丽 联系电话：15068930503）**4.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需另行提供纸质版响应文件一正三副（包括最后报价文件）。** |
| 15 | 响应截止时间 | 2025年 07 月 30 日09:00时 |
| 16 | 磋商时间及地点 | 磋商时间：2025年 07 月 30 日09:00时磋商地点：开化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开化县凤凰南路2号5楼） |
| 17 | 供应商出席磋商会议 | 本项目实行电子交易，响应人代表无须出席磋商现场。1、响应人须提前下载“钉钉”app，并安装注册。响应人代表可通过搜索群号 130415009315加入项目钉钉直播群，观看现场直播。每个响应人仅限授权委托人加入钉钉直播群，申请加入时需进行身份验证，注明“公司名称+授权委托人姓名”，否则验证不通过。2、若因网络或操作等原因造成不能正常直播或直播有缺陷的，将在项目结束后将现场音视频录像分享至钉钉直播群，供响应人回放。3、因采用钉钉直播“不见面”方式磋商，建议响应人安排一名能熟练使用“钉钉”APP或有较高网络操作能力的响应人代表。 |
| 18 | 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 在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布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发布网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发布成交公告时同步公开磋商小组对每个响应人的《得分汇总表》情况；成交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
| 19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时，成交人通过电汇、转账、银行或保险公司出具履约保函向采购人交纳成交金额1%的履约保证金。退还：项目履约完成后15日内退还（不计利息）。 |
| 20 | 企业信用融资及电子保函 | **响应人成交后也可在“政采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 - 金融服务中心 -【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也可点击云智贷匹配适合产品进行申请，或者在可申请项目中根据该项目进行申请,也可通过登录浙江政务网-“衢融通”平台-【采购质押融资申请】。****响应人若有办理电子保函意向的可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浙江政采贷”（网址：<https://jinrong.zcygov.cn>，政府采购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查看相关政策和服务方案。** |
| 21 | 签订合同时间 |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
| 22 | 合同价格条款 | 固定单价合同，以中标价（折扣率）为基准，材料价差变动不作调整。服务费总价=实际完成的服务内容数量\*中标单价（中标单价=综合单价最高限价×中标折扣率）。 |
| 23 | 违约风险 | 成交供应商除因不可抗力（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不能履行合同义务外，不得拒绝签订或者拒绝履行合同。拒绝签订或者拒绝履行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且应当承担法律责任。 |
| 24 | 重要提醒 | **1.磋商截止时间后，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在磋商后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磋商评标”功能对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投标文件时间为磋商时间起30分钟内。****2.所有询标流程，均在线上完成，请各响应人务必不要离开电脑太久，并留意手机短信。响应人的联系电话在投标当天保持通信畅通，因通信问题无法联系到响应人造成的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请提前检查“政采云”内，关于“项目采购”的岗位权限是否已勾选上。如有问题，请致电95763）。****3.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一）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二）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三）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四）其他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主要是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说明、材料。****4.带“▲”为必须满足的实质性内容。**5.本采购文件未尽事项按法律法规及行业主管部门文件执行。 |
| 25 | 合同公告时间 |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发布。 |

**B.响应人须知**

**一、总则**

**1**.**项目概况**

1.1采购人：开化县民政局；

1.2采购内容：2025年开化县民政局老年康复服务能力提升行动项目（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1.3采购编号：OBGCGLZFCG2025-008；

1.4 预算金额：50.00万元；

1.5 最高限价：50.00万元；

1.6合同履约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所有服务。

**2.合格的供应商应同时具备的资格要求**

2.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2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

2.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

2.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

**3.响应费用**

3.1无论磋商过程和结果如何，响应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3.2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代理费按4500元收取。**

招标代理费的收取标准：

|  |  |
| --- | --- |
|  服务类型中标金额（万元） | 服务招标 |
| 100以下 | 1.5% |

开户名称：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开化分公司

开户银行：浙江开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201000176434293

税 号：91330824MA29T2Y09T

▲4.磋商委托

响应人代表无须出席磋商现场，电子响应文件中的授权委托书须加盖单位公章。

**5.关于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规定**

5.1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有关规定，《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3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4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投标时，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或戒毒企业参加投标时应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时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5符合条件但不提供以上材料（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将不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优惠。**

**▲6.特别说明**

6.1供应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且在有效期内)。

6.2响应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6.3招标文件中如有描述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适用于每个响应人。

6.4响应文件对实质性条款必须做出承诺并能响应或优于招标文件的规定。响应文件的响应内容必须真实、明确、准确。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做出不利的评审。

**7.解释权**

本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解释权归采购人，其余部分归采购代理机构。

**二、磋商文件**

**8.磋商文件构成**

8.1 磋商文件包括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及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8.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从而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如果没有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响应文件或资料，没有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当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磋商文件的修改、澄清**

9.1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9.2不论采购人向供应商发送的资料文件，还是供应商提出的问题，均采用信息发布网上公告形式，任何口头提问及答复一律无效。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0.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文件均由资格证明文件、技术商务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电子响应文件中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10.1资格证明文件**

10.1.1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磋商响应函（格式附后）；

（2）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3）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正、反面）原件扫描件；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为授权委托人参加磋商，格式附后）；

（6）磋商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7）响应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10.2技术商务文件**

▲（1）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技术商务评分索引表（格式附后）；

▲（2）采购需求偏离表；

（3）响应人业绩经验；

（4）拟投入本项目人员；

（5）项目理解及需求分析；

（6）项目的总体服务方案；

（7）开展康复护理培训方案；

（8）开展康复护理服务方案；

（9）开展康复知识宣讲方案；

（10）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

（11）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12）内部管理制度；

（13）突发事件应急措施；

（14）响应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15）其他影响响应人资信评分的各类资质证明材料。

**10.3 报价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响应函（格式附后）；

▲（2）响应一览表（格式附后）；

（3）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格式附后）；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格式附后）；

（5）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若有）；

（6）响应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11.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1.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磋商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11.2 除技术性能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11.3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12.磋商报价**

12.1 响应人的磋商报价为含税总价（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响应人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可能发生的各项费用，如人工费（含社保、相关福利费）、工资、加班费（含节假日加班等）、管理费、办公费、税金、风险、利润等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招标文件未列明，而响应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12.2 本次报价采用折扣率方式，响应人的响应报价为一个不变的折扣率，各响应人在采购人公布的最高限价基础上根据企业自身实力及市场行情自行填报折扣率（注：不同投标品目要求填报统一的折扣率，即所有投标品目的折扣率均相同）。响应单位报价折扣率高于100%的为无效报价。

12.4服务费总价=实际完成的服务内容数量\*中标单价（中标单价=综合单价最高限价×中标折扣率）。

12.5 文字大写的数据与数字表示有差别，以大写为准。

12.6在服务内容相同的情况下，后轮磋商的价格、服务承诺及优惠条件等必须优于或等于前一轮磋商的价格、服务承诺及优惠条件。

12.7响应人应按上述条款的要求填写，作为磋商小组选定成交方的标准之一，但不能限制采购人以其他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利。

**13.响应文件的编写要求**

13.1响应人应按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并标注页码，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为供应商的责任。

▲13.2 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及有效性，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

**14.响应文件的制作**

**电子响应文件按“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磋商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15.磋商的有效期**

15.1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起90日内。

15.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磋商有效期。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响应文件的签署**

16.1电子响应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EF%BC%89%E5%8F%8A%E6%9C%AC%E6%8B%9B%E6%A0%87%E6%96%87%E4%BB%B6%E8%A7%84%E5%AE%9A%E7%9A%84%E6%A0%BC%E5%BC%8F%E5%92%8C%E9%A1%BA%E5%BA%8F%E7%BC%96%E5%88%B6%E7%94%B5%E5%AD%90%E6%8A%95%E6%A0%87%E6%96%87%E4%BB%B6%E5%B9%B6%E8%BF%9B%E8%A1%8C%E5%85%B3%E8%81%94%E5%AE%9A%E4%BD%8D%E3%80%82)

▲16.2电子响应文件中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17.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地址**

17.1截止时间：2025年 07 月 30 日09:00时，逾期不受理；

17.2地点：开化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开化县凤凰南路2号5楼)。

18.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8.1响应人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未提供电子响应文件，响应无效。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18.2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之后，响应人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8.3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后，响应人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18.4实质上没有响应本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响应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文件。

**五、磋商、评审**

**19.磋商会议程序**

**19.1磋商后响应人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磋商评标”功能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响应文件时间为磋商时间起30分钟内。**

**注：待完成解密后各响应人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详见附件。**

19.2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通过搜索群号130415009315加入项目钉钉直播群，观看现场直播。磋商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所有响应人及有关监督人员参加。

19.3主持人介绍磋商现场的人员情况，告知响应人代表相关权利、义务、开评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

19.4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评审，公布资格证明文件评审结果。

19.5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技术商务文件和报价文件进行评审；磋商小组分别与供应商就价格、服务等认为需要磋商的内容进行磋商。逐家磋商为一个轮次，磋商轮次由磋商小组视情况决定；

19.6磋商结束后，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19.7由主持人宣布各供应商首次报价、技术资信得分与最后报价、总得分；

19.8磋商小组按磋商办法和细则规定推荐成交候选人；

19.9主持人宣读评审结果；

19.10磋商会议结束。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磋商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20.组建磋商小组**

20.1评审工作由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0.2磋商小组负责人由磋商小组成员推荐产生，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磋商小组负责人。

**21****.磋商程序**

21.1磋商小组评审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并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21.2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均有同等的磋商机会。

21.3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1.4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1.5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1.6如磋商文件有实质性的变动，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21.7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1.8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1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磋商小组全体人员须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

**22.评审原则**

22.1磋商小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审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审的正常进行；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响应人接触。

22.2评审中因磋商小组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磋商小组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审。被更换的磋商小组成员所作出的评审意见无效，由更换后的磋商小组重新进行评审。无法及时补足磋商小组成员的，应当停止评审活动，封存所有响应文件和磋商、评审资料，并告知供应商择期重新评审的时间和地点。

22.3磋商小组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22.4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2.5磋商小组发现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审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

22.6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22.7**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一）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二）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响应报价50%的，即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响应报价×50%；（三）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四）其他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

磋商小组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主要是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说明、材料。如果响应供应商不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3、响应文件的澄清**

23.1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2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4.响应文件的错误修正**

**23.1电子交易平台客户端里开标一览表录入的投标报价信息与扫描上传的报价文件不一致的，以扫描上传的报价文件为准。**

23.2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响应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响应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汇总商务技术得分**

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以及个人主观打分偏离所有磋商小组成员主观打分平均值30%以上的，由磋商小组启动评分畸高、畸低行为认定程序，磋商小组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26.磋商办法**

26.1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满分为100分，其中报价分值10分，技术商务等分值90分。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响应人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26.1.1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26.2评分标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分值 | 评分细则 | 主/客观分属性 |
| 1 | 技术商务等分值90分 | 响应人业绩经验 | 0-1分 | 自2022年1月1日以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响应人承担过类似老年康复服务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最高得1分。**须同时提供业绩证明材料：①中标(成交)通知书；②采购合同文本；③业绩项目已履约完毕的,提供能够证明该业绩项目经验收合格或履约完成的相关证明材料；业绩项目正在履约的,提供履约过程考核合格的相关证明材料（正在履约的应至少履约满一个考核服务周期），否则不得分。** | 客观分 |
|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 | 0-4分 |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有康复专业且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的得4分，具有康复专业且中级职称的得2分，其他不得分。**注：提供项目负责人相关证明材料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以社保部门提供的2025年4月、2025年5月、2025年6月本单位职工基本社会保险参保证明或缴费清单为准）并加盖单位电子公章；否则不得分。** | 客观分 |
| 0-6分 |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1. 具有中级及以上康复治疗师的得3分，具有初级康复治疗师的得2分，本项最高得3分。
2. 具有主任护师的得3分，具有副主任护师的得2分，本项最高得3分。

**注：①一人多证按一人一证从高只计一次分；****②须提供相关有效的人员证明材料及响应人为上述人员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以社保部门提供的2025年4月、2025年5月、2025年6月本单位职工基本社会保险参保证明或缴费清单为准）并加盖单位电子公章；否则不得分。** | 客观分 |
| 项目理解及需求分析 | 0-8分 | 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具体实际要求，按照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考核响应人对本项目的分析理解程度，对本项目整体概况、工作内容及技术规范的理解程度等进行综合评分：内容全面，科学合理、分析到位的得8分，内容不完善、关键信息缺失、表述不完整的每处扣2分，内容不符合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 主观分 |
| 项目的总体服务方案 | 0-10分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总体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前期准备、衔接、实施流程等进行综合评分：方案内容全面，完全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切实可行的得10分，方案内容不完善、表述不完整的每处扣2分，内容不符合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 主观分 |
| 开展康复护理培训方案 | 0-10分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康复护理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流程、培训内容、人员安排等进行综合评分：培训流程详细，培训内容多样、专业、全面，人员安排合理可行的得10分，培训流程粗略，培训内容不齐全，人员安排有明显缺陷的每处扣2分，内容不符合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 主观分 |
| 开展康复护理服务方案 | 0-10分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康复治疗服务内容、开展康复专业评估方案、制定个性化康复方案、建立工作档案等进行综合评分：内容详实、条理清晰，针对性强的得10分；内容不够全面、条理不够清晰、针对性一般的每处扣2分，内容不符合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 主观分 |
| 开展康复知识宣讲方案 | 0-10分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康复知识宣讲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方案内容全面、有效可行的得10分；方案内容不够全面可行、的每处扣2分，内容不符合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 主观分 |
| 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 | 0-10分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满足采购项目需求程度和方案的合理性、科学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内容完整、详细、规范的得10分，内容描述合理性、针对性、可行性不完整，缺失的每处扣2分。内容不符合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 主观分 |
|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 0-10分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服务质量保证措施的合理性、科学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内容完整、详细、规范的得10分，内容描述合理性、针对性、可行性不完整，缺失的每处扣2分。内容不符合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 主观分 |
| 内部管理制度 | 0-6分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内部管理制度的合理性、全面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内容全面、详细、规范的得6分，内容描述不完善、表述不完整，缺失的每处扣1分。内容不符合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 主观分 |
| 突发事件应急措施 | 0-5分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突发事件应急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应对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预案，应急人员安排等进行评分，应急措施全面、可行、合理的得5分；应急措施欠合理、描述不清晰的每处扣1分；内容不符合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 主观分 |
| 2 | 报价 | 10分 |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人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两位）：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0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采购人提供的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确认函，在评审时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 |
| 3 | 总得分 | 100分 | 总得分=技术商务等分值+报价得分 |

**注：响应人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且在有效期内）。**

**27.磋商无效的情形：**

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文件视为无效：

（1）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签章的；

（2）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技术商务文件或资格证明文件中含报价；

（4）磋商文件中有▲处条款响应方未作实质性响应的；

（5）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6）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仅提供备份投标文件的；

（8）电子响应文件未按规定要求提供电子签章的；

（9）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失败，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10）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失败，虽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了备份投标文件，但是备份投标文件无法导入或者无法读取或者不符合本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要求的；

（1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12）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人的电子印章的；

（1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且无法合理解释的；

（14）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且无法合理解释的；

（15）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8.采购终止的情形**

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应予终止。终止后，采购人应将终止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9.成交通知及成交公告**

29.1在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布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发布网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成交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29.2成交公告发布同时，由采购人和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签发《成交通知书》。

29.3《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对采购代理机构、成交方和采购人具有法律效力。

**30.质疑与投诉**

30.1响应人认为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30.2质疑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格式见《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附件范本，下载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位置：“首页-下载专区-质疑投诉模板”。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A.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B.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C.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D.事实依据；

E.必要的法律依据；

F.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应明确阐述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质疑函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的，应在规定期限内补齐的，采购人自收到补齐材料之日起受理；逾期未补齐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

30.3质疑材料递交方式：

①通过政采云平台在线提出质疑（政采云系统菜单路径：应用中心-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新增质疑）；

**②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③书面递交到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六、合同授予**

**31.签订合同**

31.1成交方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1.2 如成交方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或拒签合同，则按成交方违约处理。

31.3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并经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鉴证盖章后生效。

31.4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做实质性修改。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为解决山区海岛县（市、区）养老服务领域康复资源不足、康复能力薄弱等问题，增加老年康复服务供给，提升养老服务机构能力水平，决定开展山区海岛县老年康复服务能力提升行动。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通过普及老年康复知识，加快养老服务领域康复护理人才队伍建设，开展经济困难老年人康复护理服务，进一步提升养老服务机构康复服务能力，推动康养服务深度融合。

**二、目标任务**

2025年，实现以下目标：

（一）至少组织1期康复护理专业人才培训班，帮助30名技能等级为高级及以上护理员，掌握基本康复护理技能和知识。

（二）至少为30名有需求的老年人开展康复服务，并为养老服务机构护理员和康复师提供技能操作演示。

（三）针对养老机构工作人员、家庭照护者和老年人，至少开展5场次的宣讲教育活动。

（四）指导养老机构、乡镇（街道）养老服务中心合理配置康复设备，安全规范操作康复仪器。

**▲三、工作内容**

（一）开展康复护理培训。组织康复医疗专家和护理骨干，对养老机构、乡镇（街道）养老服务中心等机构50周岁以下、技能等级为高级及以上护理员，进行不少于6个课时的培训。培训内容为慢性病老人并发症的护理干预，运动功能障碍卧床老人的压疮或深静脉血栓、坠积性肺炎的预防护理，亚急性期、恢复期老人的日常康复训练护理等。

 1.服务内容：对开化县范围的养老护理员集中开展培训服务。

 2.服务团队：须配备护理学中级及以上专业职称人员为主要人员。

 3.服务区域：开化县范围内。

 4.服务时间：项目周期内集中康复护理培训不少于1期，累计不少于6个课时。

（二）开展康复护理服务。依托有条件的养老机构或乡镇（街道）养老服务中心（集中康复点），对有轻度认知障碍、关节退行性改变导致肢体功能活动障碍、脑卒中等术后康复需求的经济困难老年人，开展身体自理能力评估，提供康复护理和健康管理服务。通过开展运动疗法、大小关节训练、认知知觉功能障碍训练、推拿、康复器材使用等技能操作演示，实现对机构康复护理人员的“传、帮、带”，提升机构的康复服务水平。

 1、开化县完成不少于30人康复服务。

 （1）服务内容：按照“一人一档”的要求，建立、完善和管理个人康复档案，包括康复评估表、康复计划与目标、康复记录（观察记录康复效果）以及阶段性的康复小结。服务团队：**投标人须投标人须配备不少于1名康复医师、2名康复治疗人员（康复治疗师），**按要求提供专业化康复评估及制定合理性康复计划，并实施康复训练。**项目开展期间视实际需要在开化县定点机构配备1名助康师，按要求提供康复辅助（须提供承诺书）**。

（2）服务团队：康复医师、康复治疗师。

（3）服务区域：开化县。

（4）服务对象：有康复需求的经济困难老年人。

（5）服务设备：服务周期内成交供应商视实际需要提供康复必须的理疗设备设施，比如：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 1 | 上下肢主被动运动评估训练仪 |
| 2 | 电动康复直立床 |
| 3 | PT床 |
| 4 | PT凳 |
| 站立架 |
| 矫正镜 |
| 楔形垫 |
| 5 | 电脑中频治疗仪 |
| 特定电磁波治疗仪 |
| 6 | 带靠背椅子 |
| 7 | 作业训练桌带组件 |

2、康复护理服务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内涵 |
| 1 | 运动疗法 | 利用全身肌力训练、各关节活动度训练、徒手体操、步态和平衡等功能训练，以及借助器械、器具进行被动或主动运动，使康复对象增强肌肉力量，提高关节灵活性，改善平衡能力和协调性，降低跌倒风险，提高生活质量、 重返社会。 |
| 2 | （大）关节松动 | 对大关节（如肩关节、髋关节等）进行松动操作，改善关节活动度，减轻关节僵硬和疼痛，增强关节的灵活性和稳定性，提高康复对象的关节功能和生活质量。 |
| 3 | （小）关节松动 | 对小关节（如手指关节、腕关节等）进行松动治疗，缓解关节的紧张和不适，增加关节活动范围，改善灵活性和协调性，帮助康复对象更好地完成日常生活中的精细动作。 |
| 4 | 等速肌力训练 | 利用等速肌力训练设备，提供肌肉力量训练，提高肌肉力量、耐力和爆发力，增强身体的稳定性和功能性，预防肌肉萎缩和力量下降，提升康复对象的生活自理能力和运动能力。 |
| 5 | 作业疗法 | 通过有目的、有计划的活动和任务，帮助康复对象提高日常生活能力、手部精细动作能力和认知功能。例如，进行模拟穿衣、系扣子、剪纸等训练，增强手眼协调能力、注意力和记忆力，促进康复对象回归家庭和社会生活，提高生活满意度和独立性。 |
| 6 | 有氧训练 | 进行中低强度的有氧运动，如步行、慢跑、骑自行车等，提高心肺功能和耐力，增强身体代谢能力，改善血液循环，预防心血管疾病和呼吸系统疾病。有助于减轻体重、缓解压力、改善睡眠质量，提升康复对象的整体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 |
| 7 | 平衡功能训练 | 采用多种平衡训练方法和设备，如平衡板、平衡球等，进行平衡功能训练。通过逐渐增加训练难度和复杂度，刺激前庭系统、视觉系统和本体感觉系统，提高身体的平衡控制能力和稳定性，减少跌倒的风险，增强自信和独立性。 |
| 8 | 吞咽功能障碍训练 | 采用吞咽训练方法和技术，如口腔肌肉训练、吞咽动作练习、食物质地调整等，改善吞咽肌肉的协调性和力量，提高吞咽功能，预防误吸和肺部感染，确保营养摄入和安全，提升康复对象的生活质量和健康状况。 |
| 9 | 认知知觉功能障碍训练 | 通过各种认知训练活动和感知觉刺激，帮助康复对象改善认知能力和感知觉功能。例如，进行记忆训练、注意力训练、空间感知训练等，延缓认知功能的衰退，提高其对环境的适应能力和生活自理能力，减轻照顾者的负担。 |
| 10 | 贴敷疗法 | 选用具有活血化瘀、消肿止痛、祛风除湿等功效的中药贴，敷于特定穴位或疼痛部位，通过药物的渗透和刺激作用，调节经络气血运行，缓解肌肉关节疼痛和僵硬，改善局部血液循环，促进炎症吸收，提高机体的自我修复能力。 |
| 11 | 推拿治疗 | 运用中医推拿手法，如按、揉、捏、拿等，对全身或局部进行按摩和推拿，调节气血、疏通经络、调和脏腑，缓解肌肉紧张和疼痛，改善身体的机能状态，增强免疫力，预防和治疗多种疾病。 |
| 12 | 灸法（艾条灸） | 利用艾绒制成的艾条，在特定穴位或患处进行熏疗，借助艾绒燃烧产生的温热效应和药物作用，温通经络、祛除寒湿、扶阳固脱。 |
| 13 | 红光照射治疗（≥3 照射区） | 采用特定波长的红光照射病变部位或穴位，利用红光的光热效应和生物刺激作用，促进局部血液循环，增强细胞代谢和再生能力，减轻炎症反应，缓解疼痛和肿胀，调节机体免疫功能，加速组织的修复和再生，提高身体机能和康复速度。 |
| 14 | 低频脉冲电治疗（≥3 部位） | 通过输出低频脉冲电流，作用于老年康复对象的特定部位，利用电流的电生理效应，改善身体机能，提高生活质量和运动能力。 |
| 15 | 超短波（脉冲）（≥3 部位） | 借助超短波的电磁波能量，深入作用于人体组织，产生温热效应和非热效应，改善血液循环，促进新陈代谢，增强白细胞吞噬能力，调节神经系统功能。 |
| 16 | 单纯超声波治疗 | 运用超声波的机械振动和温热效应，促进细胞的通透性和代谢活动，加速局部血液循环，松解粘连的组织，缓解肌肉痉挛和疼痛，促进组织的再生和修复，改善身体的运动功能和舒适度。 |
| 17 | 气压治疗（肢体气压治疗）（≥3 部位） | 通过对老年康复对象的肢体部位进行序贯加压和减压的 气压治疗，利用压力的变化促进血液和淋巴液的回流， 改善肢体的血液循环和淋巴循环，减轻肢体的水肿和沉重感，预防深静脉血栓的形成，同时有助于缓解肌肉疲劳和酸痛，提高肢体的代谢能力和营养供应，促进肢体康复和健康维护。 |

 **注：老人具体康复训练项目，需经康复医师评定后制定。**

 （三）开展康复知识宣讲。在养老机构或老年人较为集中的村（社区），面向机构工作人员、家庭照护者和老年人，举办康复知识健康讲座，采用知识讲解、情景案例、视频解析等多样化教学宣讲形式，让宣讲对象清晰了解运动康复、心理康复、生活护理、康复护理等内容，增进社会对老年康复的认知。

 1.服务内容：对开化县范围的养老机构或老年人较为集中的村（社区）开展康复知识宣讲。

 2.服务团队：须配备以康复医师或康复治疗师为主要人员。

 3.服务区域：开化县范围内。

 4.服务时间：项目周期内宣讲次数不少于5次。

 **四、项目成果要求**

项目实施完成后须及时向采购人提交本项目服务台账和实施小结。

**▲五、商务要求**

（一）项目服务最高限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计价单位** | **数量** | **最高限价单价（元）** |
| 1 | 运动疗法 | 次 | 1 | 66 |
| 2 | （大）关节松动 | 次 | 1 | 33 |
| 3 | （小）关节松动 | 次 | 1 | 33 |
| 4 | 等速肌力训练 | 次 | 1 | 33 |
| 5 | 作业疗法 | 次 | 1 | 40 |
| 6 | 有氧训练 | 次 | 1 | 33 |
| 7 | 平衡功能训练 | 次 | 1 | 22 |
| 8 | 吞咽功能障碍训练 | 次 | 1 | 33 |
| 9 | 认知知觉功能障碍训练 | 次 | 1 | 28 |
| 10 | 贴敷疗法 | 每部位 | 1 | 22 |
| 11 | 推拿治疗 | 人次 | 1 | 97 |
| 12 | 灸法（艾条灸） | 人次 | 1 | 48 |
| 13 | 红光照射治疗（≥3 照射区） | (≥3部位） | 1 | 17 |
| 14 | 低频脉冲电治疗（≥3 部位） | 人次 | 1 | 26 |
| 15 | 超短波（脉冲）（≥3 部位） | 人次 | 1 | 26 |
| 16 | 单纯超声波治疗 | 人次 | 1 | 66 |
| 17 | 气压治疗（肢体气压治疗）（≥3 部位） | 人次 | 1 | 17 |

（二）合同履约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

（三）付款方式

**1.结算方式：服务费总价按实际完成的服务内容数量结算，即服务费总价=实际完成的服务内容数量\*中标单价（中标单价=综合单价最高限价×中标折扣率），结算总额控制在项目预算价内。**

2.合同签订后且收到正式发票后支付合同金额的40%，采购人可以根据供应商的信用情况，要求中标人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同等金额的预付款保函；

3.项目完成经验收合格后，收到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后支付合同金额的60%。

（四）服务质量及安全

1.中标人应按采购文件采购需求及要求提供专业的、规范的、安全的老年人康复能力提升服务，确保操作规范和安全，避免发生服务对象人员伤亡事件的发生。

2.中标人对履行服务过程中可能发生的人员伤亡等安全问题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3.出现服务对象投诉的，乙方应即时协调处理，按照过错承担相应的责任。

（五）项目验收要求

1.验收由采购人负责实施；

2.验收内容：服务方案、团队，服务人次，设备设施；

3.验收依据:合同、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

4.验收合格的条件：成交供应商所有相关的文件及资料均已提交并得到接受。

5.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合同的约定及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款项。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有权拒收或要求成交供应商重做。因此导致采购人支出的费用和损失，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赔偿。成交供应商拒绝重做或拒不赔偿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六、其他要求**

1、本项目最终成果报告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用于商业目的，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使用。

2、项目成果以技术资料的方式提供，包括纸质和电子版文本。

3、其他未明确事项，均按照现有文件、技术规范及国家、省、市后续正式文件规定，若最终上级部门对方案内容有变动的，以上级部门最新要求为准。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一、合同条款前附表**

|  |  |
| --- | --- |
| 主要条款 | 内容 |
| 质量等级 | 合格并符合采购文件相应条款要求。 |
| 服务期限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所有服务。 |
| 项目地点 | 开化县 |
| 合同价格 | 固定单价合同，以中标价为基准，政策性变化均不允许调整，材料价差变动不准调整。 |
| 付款方式 | **1.结算方式：服务费总价按实际完成的服务内容数量结算，即服务费总价=实际完成的服务内容数量\*中标单价（中标单价=综合单价最高限价×中标折扣率），结算总额控制在项目预算价内。**2.合同签订后且收到正式发票后支付合同金额的40%，采购人可以根据供应商的信用情况，要求中标人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同等金额的预付款保函；3.项目完成经验收合格后，收到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后支付合同金额的60%。 |

**二、合同主要条款**

**2025年开化县民政局老年康复服务能力提升行动项目合同**

**（本合同仅为样稿，最终稿由双方协商后确定）**

甲方：                （采购人）

住所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乙方：                （成交方）

住所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甲乙双方根据 年 月  日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所签发的《中标通知书》（采购编号：OBGCGLZFCG2025-008），以及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的规定，并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本采购合同（中标通知书、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以及甲、乙双方商定的补充协议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份）。

一、**组成合同文件及其优先顺序（按顺序号的先后）**

1、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其优先顺序如下：

（1）合同文本。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询标纪要）。

（4）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答疑纪要）。

（5）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甲乙双方有关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签订合同时，招标要求、投标的优惠承诺等均可作为合同条款。）

**2、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所有服务。**

3、服务要求： 。

**二、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三、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四、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五、转包或分包**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付款方式：**

**1、结算方式：服务费总价按实际完成的服务内容数量结算，即服务费总价=实际完成的服务内容数量\*中标单价（中标单价=综合单价最高限价×中标折扣率），结算总额控制在项目预算价内。**

2.合同签订后且收到正式发票后支付合同金额的40%，采购人可以根据供应商的信用情况，要求中标人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同等金额的预付款保函；

3.项目完成经验收合格后，收到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后支付合同金额的60%。

**七、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八、技术服务范围与内容**

根据磋商文件以及响应文件。

**九、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并经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鉴证盖章后生效。

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3、本合同一式 五 份，甲、乙双方各 贰 份，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各执一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地 址：             地 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签约地址：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鉴证方（公章）：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未提供格式的由响应人自拟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2025年开化县民政局老年康复服务能力提升行动项目

项目编号： OBGCGLZFCG2025-008

响应人全称： （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一、磋商响应函（格式附后）；

二、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正、反面）原件扫描件；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为授权委托人参加磋商，格式附后）；

六、磋商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七、响应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一、磋商响应函**

致 ：

（响应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 （姓名）系 （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为 ）的磋商活动，为此，我方就本次磋商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3.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4.若中标，我方将按磋商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6.响应文件自磋商日起有效期为90日。

7.我方参与本项目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8.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响应人全称（电子签章）：

日 期：

**二、****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 （项目名称）（编号为 ）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准确、有效，如作出虚假承诺，视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

**特此承诺。**

响应人全称（电子签章）：

日   期：

**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正、反面）原件扫描件**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联系电话：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 （响应人全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注：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我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是 （单位名称）的法人代表，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被授权人必须为本单位正式在职员工）为全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的磋商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响应、磋商、评审、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全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全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响应人全称（电子签章）：

日 期：

**注：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六、磋商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七、响应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技术商务文件

项目名称： 2025年开化县民政局老年康复服务能力提升行动项目

项目编号： OBGCGLZFCG2025-008

响应人全称： （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技术商务文件目录**

一、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技术商务评分索引表（格式附后）；

二、采购需求偏离表；

三、响应人业绩经验；

四、拟投入本项目人员；

五、项目理解及需求分析；

六、项目的总体服务方案；

七、开展康复护理培训方案；

八、开展康复护理服务方案；

九、开展康复知识宣讲方案；

十、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

十一、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十二、内部管理制度；

十三、突发事件应急措施；

十四、响应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十五、其他影响响应人资信评分的各类资质证明材料。

**一、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技术商务评分索引表**

响应人全称：

|  |  |  |  |
| --- | --- | --- | --- |
| 评分内容及分值 | 分值 | 自评分 | 响应文件响应页码 |
| 技术商务等分值90分 | 响应人业绩经验 | 0-1分 |  |  |
|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 | 0-10分 |  |  |
| 项目理解及需求分析 | 0-8分 | / |  |
| 项目的总体服务方案 | 0-10分 | / |  |
| 开展康复护理培训方案 | 0-10分 | / |  |
| 开展康复护理服务方案 | 0-10分 | / |  |
| 开展康复知识宣讲方案 | 0-10分 | / |  |
| 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 | 0-10分 | / |  |
|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 0-10分 | / |  |
| 内部管理制度 | 0-6分 | / |  |
| 突发事件应急措施 | 0-5分 | / |  |

**二、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需求 | 磋商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 偏离情况 |
|  |  | 见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  |  |
|  |  |  |  |

（本表请根据实际自行制作）

**注：如表格未填写但已盖章，则视为完全响应磋商文件无偏离。**

响应人全称（电子签章）：

日 期：

**三、响应人业绩经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单位名称 | 项目名称 | 采购数量 | 合同金额（万元）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 |  |  |  |  |  |

注：1、提供证明材料详见评分标准表，否则不得分；

2、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响应人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响应人全称（电子签章）：

日 期：

**四、拟投入本项目人员**

**五、项目理解及需求分析**

**六、项目的总体服务方案**

**七、开展康复护理培训方案**

**八、开展康复护理服务方案**

**九、开展康复知识宣讲方案**

**十、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

**十一、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十二、内部管理制度**

### **十三、突发事件应急措施**

**十四、响应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十五、其他影响响应人资信评分的各类资质证明材料**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2025年开化县民政局老年康复服务能力提升行动项目

项目编号： OBGCGLZFCG2025-008

响应人全称： （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目录**

一、响应函（格式附后）；

二、响应一览表（格式附后）；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格式附后）；

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格式附后）；

五、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若有）；

六、响应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一、响应函**

致 ：

根据贵方 项目的磋商文件（项目编号 ），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姓名和职务）代表        （响应人的名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1）资格证明文件；

（2）技术商务文件；

（3）报价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们承担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3、我们已详细阅读全部磋商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或误解的权利。

4、我们同意在磋商须知规定的截止日期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磋商须知规定的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有可能成交。

5、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响应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与本次响应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邮编：

电话、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响应人全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响应一览表**

**（初次报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投标折扣率 | 大写： （小写：\_\_\_\_\_\_\_\_\_\_\_%） |
| 服务费总价=实际完成的服务内容数量\*中标单价（中标单价=综合单价最高限价×中标折扣率） |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单位折扣率高于100%的，报价无效。

3、开标一览表中报价为完成完成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可能发生的各项费用，如人工费（含社保、相关福利费）、工资、加班费（含节假日加班等）、管理费、办公费、税金、风险、利润等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招标文件未列明，而响应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4、投标人对所投项目只能提出一个不变的折扣率，采购单位不接受任何选择价。

5、报价采用折扣率方式，中标折扣率作为今后结算的依据。本项目结算方式为按实结算：服务费总价=实际完成的服务内容数量\*中标单价（中标单价=综合单价最高限价×中标折扣率）（即：如固定折扣率报价为90％，投标单价=综合单价最高限价\*90%）

6、所有服务单项内容按折扣率同比例下浮。

响应人全称（电子签章）：

日 期：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 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人名称） 的（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人全称（电子签章）：

日 期：

**注：填写要求：①“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磋商文件第二部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填写，不得缺漏；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④响应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开化县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的2025年全国大学生乡村振兴大赛·开化研学专项服务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此函可不提供。**

**五、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若有）**

**注：不属于监狱企业的，可不提供。**

**六、响应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附件：**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采购组织机构名称）：

本人经由 （单位）负责人 （姓名）合法授权参加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2025年 月 日

**▲注：投标人解密投标文件后填写，本确认书以扫描件形式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邮箱：498602296@qq.com，打印时请删除此项注明。**